

证券代码：300632

证券简称：光莆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40

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光莆股份	股票代码	300632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张金燕	占清榕	
电话	0592-5625818	0592-5625818	
办公地址	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民安大道 1800-1812 号	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民安大道 1800-1812 号	
电子信箱	gp@gpelec.cn	gp@gpelec.cn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495,136,032.78	534,480,670.43	-7.3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1,270,010.75	86,818,780.20	-6.3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62,025,023.32	66,565,149.03	-6.82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60,110,484.28	85,498,697.03	-29.69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7	0.28	-3.5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7	0.28	-3.5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4.19%	4.33%	-0.14%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2,609,959,161.23	2,588,079,679.94	0.8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917,407,910.73	1,900,059,092.15	0.91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7,816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林文坤	境内自然人	22.39%	68,341,491	51,256,118	质押	20,500,000
林瑞梅	境内自然人	16.99%	51,857,922	38,893,441	质押	10,050,000
徐州博达光普智能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4.15%	12,677,006	0		
福建福州创新创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26%	6,910,567	0		
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—阿巴马悦享红利 6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99%	6,079,000	0		
#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通怡春晓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96%	5,985,000	0		
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—阿巴马悦享红利 10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93%	5,879,100	0		
#郑洪强	境内自然人	1.91%	5,816,507	0		
吉安奥津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35%	4,128,156	0		
林文美	境内自然人	1.25%	3,809,972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，林文坤先生、林瑞梅女士、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—阿巴马悦享红利 6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、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—阿巴马悦享红利 10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；林文坤先生、林瑞梅女士、林文美先生互为亲兄妹、亲兄弟关系；奥津捷系实际控制人林文坤控制的员工持股公司；除此以外，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公司股东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通怡春晓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，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5,985,0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5,985,000 股。					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是 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